

证券代码：300362

证券简称：天翔环境

公告编码 2016-109 号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16年7月28日、7月29日、8月1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在2016年7月8日披露了《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2016年7月2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合同中标的公告》（公告编码：2016-102号），2016年7月2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合同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码：2016-104号），2016年7月28日披露了《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在2016年7月28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修订稿）“第十节 本次交易涉及的风险因素”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的风险因素作出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日